



牛建強
著

明代中後期社會變遷研究



文史哲大系一一九

天津出版社印行

文史哲大系 119
牛建強 著

明代中後期社會變遷研究

文津出版社 印行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明代中後期社會變遷研究 / 牛建強著. -- 初版
-- 臺北市：文津，1997[民86]
面；公分. -- (文史哲大系；119)
ISBN 957-668-460-9(平裝)

1. 社會變遷 - 中國 - 明(1368-1644)

540.9206

86006887

文 史 哲 大 系 ①①①

明代中後期社會變遷研究

著 作 者：牛 建 強

發 行 者：邱 家 敬

出 版 者：文津出版社有限公司

地 址：臺北市106建國南路二段294巷1號

電 話：(02)3636464 傳真：(02)3635439

郵政劃撥：00160840 (文津出版社帳戶)

登記證：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5820號

初版：1997年8月一刷

ISBN：957-668-460-9

印數：500本

新台幣210元

自序

這篇序文，我的業師李洵先生原是允諾要寫的，藉此也將他建立明清學的思想於中揭明，不幸去年九月初於長春仙逝，這是一個無法彌補的損失。所以，我只得自己親草了。下面我欲將這本小作創作的體驗和現時的一些想法提出，和海內外同行切磋、交流，以期對明清史研究的深入有些助益。



中國封建社會的起點，迄今尚未求得一致的意見。而它的演進程序的長期性、發展內容的複雜性和結構的完善性、功能的伸縮性恐是無人有異議的。而在其整個的發展歷程中，明清時期是具有整合和總結性質的階段，無論是政治體制，抑或是經濟活動和社會性格在這一階段都發生了一些新的變化。這些新的變化特徵和理論意義上的封建社會存在著一定距離。有人說它是變態的封建社會，這些問題仍值得深入研究。如所周知，馬克思在《資本論》等著作中所涉及的和研究的主要是西歐社會素材，所揭示出的則是西方社會的標本。其中提出了許多具有深刻理論睿智的推測，但更多的則是關於西歐中世封建形態的理論。欲總結、歸納和昇華出東方封建社會形態尤其是中國封建社會形態的理論，不立足於印度、日本、中國等具體社會的系統、深刻的研究恐未可做到。由於中國封建社會諸典型

特徵和明清社會所處歷史時期的關鍵，決定了明清社會研究的重要理論意義。真正的社會發展的本質和規律隱含於社會發展之中，並在其諸構成因素的相互作用下隨著時間的伸延而逐漸增強和顯露出來，同時也將進一步地發生慣性效應，直接影響著接續社會的走向和面貌。所以，深入探究與今相接的明清時期的中國社會的規律等問題，對我們認識和改造現代社會具有較大的價值也是不言而喻的。

大量的實證性材料表明，自十六世紀始的明代中期之後，中國社會結構開始發生新的變化。由於朱元璋及其後繼者對元朝殘餘落後社會因素的清理，對自耕農經濟振興的政策傾斜和扶植，明朝的社會經濟得到了異常迅速的增長，累進到了相當的水準，為內部異化因素的出現和擴展提供了良好的物質基礎和環境氛圍。在水熱等自然條件優越的江南地區，原先鄰地不通的格局被人口的逃移現象所打破，封閉的基層社會統治體系發生斷環和鬆解；處在農業輔助和補充地位的手工業漸漸擺脫母體而獨立發展起來，傳統農業的經營方式和服務對象也朝著集約型和經營型方向轉化；在星湖棋泊的網結空格位置、在若干鄉村聚落連線的交叉點上，出現了中國封建社會獨特的生產性市鎮，這是在傳統的純粹政治性、消費性合一的城市類型之外又出現的一種新類型城市，透射出了中國社會發展可樂觀的曙光和走勢。在這裏，手工作坊分處，在傳統生產技藝優勢的基礎上，結合供給有餘的豐富原料，從事不同行業的生產；一戶一店肆櫛立，擺列著各類棉絲製品、日常生活用品、手工藝品，還有大量品種多樣的適合市民口味的書籍。在這裏人們的消費已經進入到了精神領域，具有濃重的審美情趣。不僅有口

味之欲，且還有聲色之好。人們熙來攘往，追逐利益，似不稍閒，同時還抽暇去聽書觀劇，遨遊山水，登臨寺宇，尋求精神上的解脫和身體上的放鬆。在此環境中成長起來的士子見多聞廣，交結群合，詩文書畫，茶酒酬答，出入公門，左右輿論等等，這些新現象在前此朝代是不突出的。中國十六世紀以後是否和西歐一樣實有一個市民等級的存在還是值得深入思考的。本人正是著眼於中國封建社會這些變化的事實，進行系統剖析，並放置到中國社會歷史發展的長河中來把握、認識，希圖通過努力勾勒出儘管是很粗糙的框架和理論。

二

題目和書中均提到「明代中後期」這一概念。或問，何以界定，又如何理解？這一概念實際上包容著對明代社會發展軌跡、程度、總體狀況的認識和估計的基本內含。具體研究結果表明，以蘇州府、松江府為中心的江南地區從十五世紀五十年代始，大體早於其他一般地區約六七十年左右先期發生變化，而在同時，其他地區仍處於較為緩慢的發展狀態；等到江南地區以較快步驟發生顯變的時候，江南周圍地區以及其他地區方始啟動變化。在文中，我稱江南地區為第Ⅰ類型地區，稱江南周圍地區為第Ⅱ類型地區，稱除上述兩種類型地區外再次級變化的地區為第Ⅲ類型地區。這既體現出了我們分區比較研究的方法和視角，也是中國社會區域差異和不平衡發展事實的理論說明和闡釋。第Ⅱ類型地區和第Ⅲ類型地區雖變化程度不同，特徵有異，但起點大體同步，可歸併作為一般地區社會發展的

代表。以它們在正德、嘉靖時期開始起步發生變化的時間為界，可劃分為前期和中後期兩大階段。社會較顯著的變化自有它的準備階段，而積累階段終結後跨入顯變階段，勢不可能在某一年或某幾年完成，必要經歷一個帶有一定模糊性和過渡性的時域。所以，第Ⅱ、第Ⅲ類型地區的起點或可向上溯推一些年代。自正德時起，經歷嘉靖、隆慶和萬曆初期的演進，在進入萬曆中後期和啟、禎階段時，其變化的深度推進和範圍拓充又可敏覺地感受出來，但不好確指它的界限，於是就徑連稱之為「中後期」了，切不可理解為三等九級中之中中、中後的析分概念。

江南地區社會既然早於其他大部分地區發生變化，其前期、中後期的界限就相應提前。為了不和一般地區的分界混淆，我們稱江南地區在以一般地區為參照而確定的前期內的變化為它的早期變化，而正德到嘉、隆階段可作為它的中期，萬曆以後可作為它的後期。上述劃分大體上掌握了界內的模糊性和上下界間的可捉摸性相結合的原則。可見，從明代社會發展的實際內容來看，明朝存在著兩種並行的社會歷史發展的分期系統，這是我們需要曉知的。

三

歷史之車以時間和空間為兩輪碾出了厚深的軌跡，作為反映某一時期具體歷史變化的史料雖然因主體觀察角度、修養水準、歷史觀點等因素的制約，帶有一定的主觀臆斷和非正確的成分，但經過我們的廣搜博採、精考細訂，還是能剝離出其真

實的內核的。而在研究社會演進的史料中，大體都反映出了具體時間和空間的可確定內容。在具體的材料運用程序中，若不首先弄清主體者形成材料的情境和材料本身所具有的時地反映，就無法做到下一步的科學研究。也正因為許多人沒有認識到此點，或者不願花費更多的時間、精力去求真，給明代社會史研究的進展帶來不少的困擾和障礙，給人們留下了許多誤入歧路的結論，使我們對某一階段具體歷史的認識和某一區域歷史的瞭解終究停留在若明實昧、似是而非的境地。繼承司馬光以來等史學家開創的長編集匯材料，爾後嚴稽細考，最終寫出較為客觀的歷史的方法和傳統，通過系統材料搜排考求，弄清內容，進行分區和分期研究，才有希望締構出較為真實可信的豐滿的明代社會史來。

四

歷史研究的系統性、恆定性和理論性是一位學者應具備的基本素質，也是我們實現這一課題新突破的保證和前提。歷史猶同人體，是一有機整體，各種構成因素互相作用。若將其肢解和割裂，就容易滑入只見木不見林的誤淖。這就要求我們研究每一段歷史時，應首先著眼於社會歷史的探究，而在社會史的潛研中，應注意發現共時諸現象之間的內在聯繫。時下關於明代風尚的討論文章，只側重於生活奢華的單一方面，而未與其他的風尚表現方面聯繫起來作綜合的考察，這種形而上的狹隘的認知方法因而就限制了把明代社會研究上升到一定的高度來認識。一旦思路正確，便澄靜心境，踏實下來，利用目錄方

法厚積網羅，用史源方法和各種工具考實別偽，並長期圍繞這一課題軸心作穩步的研討。否則，便只能淺嘗輒止，無法深入。具體的實證性研究是大規模研究工程的基礎，基本的初層次的描述內容也穿插於高深的研究論述之中。問題是，我們不能僅僅滿足於這種水準，應當從經驗、感受的層次跳出，在大量個案「琢磨」的基礎上進行升華，概括和總結出一般性的理論來。

這三個方面實則是緊密聯系在一起的。只有這樣，才能發揮歷史科學的經世作用。明代社會史研究同樣需要堅持這三性結合的原則，通過我們數代人的紮實、持久和深入的努力，逐漸構築起明清學的理论體系，為中國現代社會的進步提供真正有效的歷史借鑑。

河陽子牛建強識於古汴
一九九六年三月六日

目 錄

自序

內容概說	1
第一章 引論	5
第一節 課題研究的起點和歸結	5
第二節 明代社會風尚取向由前期向中後期的歷史變換	16
第二章 明代社會風尚取向變換的區域空間分析	47
第一節 明代江南地區早期之社會變遷	47
第二節 明代江南地區中後期之社會變遷	70
第三節 明代中後期江南周圍地區之社會變遷	89
附 明代徽州地區之社會變遷	108
第四節 明代中後期第Ⅲ類型地區之社會變遷	125
第三章 明代社會風尚取向變換的社會層次考察	139
第一節 明代山人群的產生所透射出的社會意義	139
第二節 明代中後期講學風氣的擴張及其異變	155
第三節 明代中後期以貪污為具體表現形式的 官僚體系的頹敗	175
附 明代後期政界之紛爭——兼論東林學派政爭 之非直接介入	194

第四章 明代中後期社會風尚取向變換的總體估計	209
英文概要	238
徵考文獻書目舉要及其版本	244
跋	252

內容概說

由於缺乏有效的方法，因而明代社會的研究一直未有顯著的推進。明代中後期封建經濟基礎的部分離析從而出現的空前社會群體行爲的異動是每個治明史和中國史者均能深深感受到的。但對這種社會風尚變化的總體情況、各種變化現象之間的內在聯繫以及這種變動社會的未來發展的印象卻很茫然、模糊。純粹經濟活動的探討並不能對關涉明朝社會有機體發展的上述諸方面的問題作出圓滿的答覆。

爲突破這種窘局，筆者作了社會風尚變化理論擬構的嘗試。這種社會風尚變化並非處於完善狀態時期的封建經濟基礎上社會行爲的些微變動，也異於構成民族文化積澱的一部分、具有相對獨立性的時令風俗，而是封建經濟結構發生標明進入晚期的變動時相伴而生的新的社會群體行爲。而明朝中後期的變化具有劇烈的和典型的特徵。筆者從明中後期紛紜雜陳的變化的社會風尚中擷取了反映社會變遷本質的內容即經濟活動、日常生活和人情世態三個方面作爲擬構社會風尚變化理論依據的三個基本指標。社會風尚變化理論體系由三個部分構成，即社會風尚結構理論、社會風尚區域傳遞理論和社會風尚區域級差理論。而社會風尚結構理論包括經濟活動、日常生活和人情世態三個方面辯證關係的內容；其中的經濟活動在社會風尚取向發生變換之後，便成爲手工業、商業和商品農業的內容。社會風尚結構所包含的三個方面的協調程度取決於作爲基礎方面

的經濟活動內容——手工業和商業的結構的合理與否。當確定區域的工、商結構趨於相對合理時，其社會風尚結構就相對適合、完善，就有利於社會風尚變化的深入，逐漸累積、疊合，出現區域社會風尚變化的增長極點。極點的出現意味著區域社會風尚變化程度差異的存在，就會發生區域間的社會風尚的運動與傳遞；傳遞的結果使區域社會風尚等差漸趨定型。這種理論的產生，係建立在馬克思的關於生產、交換、分配、消費關係原理與社會存在和社會意識辯證關係原理的基礎之上。

把這種理論運用於區域社會風尚的分析，得出了社會風尚變化區域存在著三種等差或類型的結論。士夫階層尤其是作為上層士夫的官僚的活動較之一般平民具有自身的特殊性。這樣，區域社會風尚的研究無法涵蓋這些官僚體系行為的探討。社會風尚變化理論在對官僚系統的行為的分析時，儘管某些方面不盡適合，但理論的根本方面即社會風尚構成和社會風尚傳遞理論的基本內容依然有效。明中葉後，浸透著利欲意識的諸種社會風尚的薰染和氾濫，即使那些鼓吹封建倫常最有力的道學家也難以脫免，也都紛紛走向固有封建倫常的對立面。封建社會晚期，正當的利欲意識的出現是社會歷史趨進的體現，只要它與生產結合，就能生發出推動社會進步的巨大能量；但當它與權力「嫁接」，便迅速發生扭曲和變形，不能正常、健康地發展。

封建地主制取代封建領主制後，中國封建政權的統治基礎就是自耕農經濟和中、小地主經濟。這種具有很小迴旋餘地的經濟單元（西歐中世紀兼有政治權力的封建領主經濟的經濟單元為莊園）決定了它對商品經濟的依賴。商品經濟在理論上是

與自然經濟相對立的，但事實上只要商品經濟不超越一定的發展範圍，進而對自然經濟形成威脅，它們兩者是能夠較完美地結合在一起的。到明中後期，商品經濟雖在一定區域內如作為第Ⅰ類型地區的江南地區的某些生產部門中實現了它對自然經濟的突破，但在更廣的地區範圍如第Ⅱ、第Ⅲ類型地區，甚至那些變化不太明顯的地區，商品經濟一定程度的發展，家庭經濟普遍與市場的聯繫（並不是為了取得經濟利潤，而是為了互補有無和交納封建貨幣賦稅的需要），使它們在地方區域市場的相遇中達到了完善結合的程度，實現了家庭經濟自給自足的根本願望和要求。在此種情形下，表面上商品經濟使家庭的封閉性遭到破壞，實際上中國封建社會的家庭經濟始終也未曾封閉過，同商品經濟早已結為「姻親」。封建社會前期受生產力水準低下的制約，它們的結合程度受到限制，常常處於對立的狀態。所謂家庭經濟的封閉性是相對其狹小的活動範圍而言的。事實上，商品經濟由於發展得相對不足卻成為自然經濟加強自身適應能力的利用對象和附庸物。這種現狀的產生是明代社會風尚發生變化但又不足以突破自然經濟基礎的結果，這是來自社會變化風尚內在矛盾的一個方面的內容。另一方面就是皇帝、官僚階層利欲意識與權力結合出現的畸形物，通過貫通上下的政權形式對社會風尚發展的物化成果的掠奪和摧殘。這兩個方面都係明代中後期社會風尚變化程序中體內的自生物，削弱著明朝社會向新的方向發展的可能性。即使沒有外在因素諸如李自成農軍推翻明王朝、滿洲貴族對江南經濟摧毀的作用，明代社會欲實現自身困擾的突破肯定地尚需經歷漫長的歲月。在這裏，通常被視為中國封建社會早熟又不成熟的二大依

據，即通貫上下的專制集權的政體形式和商品經濟的活躍則成爲筆者提出的中國封建社會形態在世界中世紀範圍內最具典型性的根據。

第一章 引 論

第一節 課題研究的起點和歸結

一 選題與方法

(一)選題

自本世紀三十年代奠基、六十年代大興的行為科學的研究成爲世界學術的主流，作爲硬體的制度史研究便成爲工具學科的範疇。^①也就是說，一切學術的研究應該圍繞著活性的社會作爲研究的焦點。

由於現實的改革、開放和搞活，市場機制的引進，社會經濟的商品化程度提高。因此，人們的經濟行爲方式、生活方式和價值觀念也都在發生同步異動。而中國封建社會進至明朝，商品經濟發展達到了空前的水準。自然經濟沉悶的「死水」一旦投入一塊商品經濟的「擊石」，就會揚起飛濺的「水花」，出現一系列新的社會變化。今天的社會群體行爲的變化和明朝的情形雖存在著根本性的差異，但它們的表現形式卻驚人地相似。這樣，自然就引導我們從學術研究的角度，對歷史上明朝所發生的類似現象進行追尋和思考，尋求隱藏在這些現象背後的規律性東西。過去人們的社會歷史活動是自發的，而今我們則是在自覺的狀態下，通過探尋並盡可能實現社會的本質規律

的要求來推進社會的發展。對明朝社會風尚取向的前後期變化這一課題的研究（如社會風尚前後變化之動因、內容、區域、社會層次差異以及未來發展之困難），無疑可以為現實社會改造提供歷史的借鑑。

中國封建社會的發展道路有它的獨特性，比如商品經濟和貫通上下的專制集權政體形式出現於封建社會早期，和西歐恰恰相反。西歐封建自然經濟的基礎是領主莊園經濟，中國則是封建的自耕農和中小地主經濟。這些現象之間是相互關聯的。上述特徵到了中國封建社會後期，尤其是明清時期，更加突出地表現了出來。比如，個體農民家庭與市場的聯繫更加頻繁，而且它們的結合是在商品經濟發展到一定高度（如白銀通貨的流行，商業資本更加活躍等）的背景下進行的。其結合的具體形式可以是生產性的（如家庭手工業、獨立手工業、家庭農業和商品農業產品的市場交換），也可以是非生產性的（如商業活動），還有輔助這種結合的另外一些行為方式（為取得貨幣從事各種合法或非法之職業，如賣藝、演劇、詐騙、娼妓，甚至劫奪等）。

人們與市場結合的結果表現出了較大的距離。那些把利潤作為終極目標的追求者在財富積累到一定程度，只要把資金投放到產業方面，就有可能向新的方面轉化，即派生出手工業雇主、農業雇主等自由雇傭勞動的剝削者和新生產關係的萌芽。不過，這種可能還是部分地實現了。然而，須知向新的生產方式轉化的經濟比重絕對是非常輕微的，更為普遍的則是家庭經濟的繼續存在的事實。自然經濟和商品經濟在家庭經濟結構中的深層次結合（包容式的結合方式），賦予了家庭經濟的強大